

宝安区洲石路延长段市政工程（原名洲石路延长线市政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宝安区洲石路延长段市政工程

（原名洲石路延长线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建设地点：宝安区石岩街道

2026年5月7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宝安区洲石路延长段市政工程（原名洲石路延长线市政工程）			行业类别	道路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深圳市水务局，深水许准予（2011）222号， 2011年2月15日				
工程概算总投资（万元）	4840.03	其中水土保持投资（万元）	772.91	所占比例	15.97%
工程实际总投资（万元）	3554.46	其中水土保持投资（万元）	539.68	所占比例	15.18%
工程建设时间	2015年11月~2017年12月、2022年4月~2025年1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深圳市工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诚信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运营管理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一、验收意见

(一) 引言简述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16号发布，第24号修订）、《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GB/T 22490-2008）和《深圳市水务局关于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的通知》（深水保〔2019〕617号）等规定，2026年5月7日，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在项目现场主持召开了宝安区洲石路延长段市政工程（原名洲石路延长线市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以及设计、监理、施工、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监测与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代表及专家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影像，听取了项目建设、监理、施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经质询和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二) 工程概况

宝安区洲石路延长段市政工程（原名洲石路延长线市政工程，以下简称“该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道路西起宝石南路（设计起点桩号 K0+009.792；坐标 X=33942.152，Y=101497.732），东至宝石路二期（设计终点桩号 K0+667.768；坐标 X=33743.203，Y=102116.577）。该项目用地红线面积 52780.36

平方米，项目建设道路长度 657.976 米，双向六车道，设计行车速度 60 千米/每小时，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主要包括道路和岩土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与其它工程等设施。该项目建设总投资 3554.46 万元。该项目于 2015 年 11 月开工，于 2017 年 12 月停工，2022 年 4 月恢复施工，于 2025 年 1 月完工，建设总工期为 36 个月。

(三) 防治责任范围

2011 年 2 月 15 日，深圳市水务局出具《深圳市水务局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深水务许准予〔2011〕222 号），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8.04 公顷；项目建设期间实际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5.59 公顷；项目运行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5.28 公顷；该项目建设期间的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布设到位，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控制适当、合理。

(四) 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

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施了雨水管线、透水铺装、林草植被、施工围挡、洗车设施、临时性排水沉沙与拦挡覆盖等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本项目建设实际完成雨水管线（DN300~1200）2061.5 米、盖板边沟 717 米、透水铺装 10955 平方米、截水沟 133 米、急流槽 21 米、绿化工程 9174.50 平方米、三维网植草护坡 2131.00 平方米、边坡覆绿 1218.00 平方米、施工围挡 1250 米、洗车池 2

座、挡墙排水沟 100 米、临时排水沟 I 型 850 米、临时沉沙池 I 型 8 座、临时沉沙池 II 型 4 座、土袋挡墙 150 米、临时覆盖 68000 平方米；实际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与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措施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为水保方案批复后，主体工程设计进一步优化与细化了主体工程平面布局，以及项目建设期间根据实际的施工布局优化了措施平面布局，导致部分措施减少或者增加，施工过程中无严重水土流失危害产生，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总体良好。

（五）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总投资 772.91 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539.68 万元，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投资以竣工决算为准，该项目建设的水土保持投资总体到位，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

（六）工程质量及防治效益

根据自查结果，该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布局总体合理，各项工程措施外观整齐，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除该项目为城市主干道，可实施绿化的区域较少，林草植被覆盖率低于水保方案目标值外，其余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保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9.82%、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9.58%、土壤流失控制比 2.5、拦渣率 99%、同水保方案一样不涉及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 99.20%、林草植被覆盖率 22.18%。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

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七) 综合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完成了向深圳市水务区批复水保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该项目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除该项目为城市主干道，可实施绿化的区域较少，林草植被覆盖率低于水保方案目标值外，其余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保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八)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请建设单位继续做好透水铺装、排水设施与林草植被等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与养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二、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组 长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 建设中心		
组 员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勘 测设计有限公司(现已 更名为深圳市广汇源 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西伦土木工程 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 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山西诚信市政建设有 限公司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勘 测设计有限公司(现已 更名为深圳市广汇源 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 限公司		

三、参加验收会议代表名单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名	备 注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 设中心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 设中心			水土保持设 施运营使用 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勘测 设计有限公司（现已更 名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 水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 案编制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工程有 限公司			主体工程设 计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 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工勘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施工单位
	山西诚信市政建设有限 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勘测 设计有限公司（现已更 名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 水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 测单位
	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 公司			水土保持设 施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